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6-029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鉴于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未成就,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对2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6.2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8.119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562,500	562,500	2026年8月28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因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2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6.25万股。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2026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3、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自2026年5月30日起45天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亦未收到债权人就本次回购注销提出的异议。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本次激励计划"第五章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之"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解除限售条件"中关于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和子公司石化科技业绩考核要求的规定如下:

"(3)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两期进行解除限售,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含预留)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除限售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	公司需满足条件1)或2),同时满足条件(3): (1)以2023年主营业务收入为基数,2025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1.00%; (2)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1.00%; (3)会计年度2024年、2025年无被监管部门通报的安全、环保事故。
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6年	公司需满足条件1)或2),同时满足条件(3): (1)以2023年主营业务收入为基数,2026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3.10%; (2)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3.10%; (3)会计年度2026年无被监管部门通报的安全、环保事故。

注:

1、上述"主营业务收入"是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3、上述业绩考核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4)子公司石化科技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含预留)解除限售期石化科技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所示:

解除限售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	高端新材料项目投产,产品投入市场且2025年净利润超过7亿元(不含7亿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6年	高端新材料项目达产,产品投入市场且2026年净利润超过18亿元(不含18亿元)。

注:

1、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子公司石化科技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2、上述业绩考核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持有限制性股票按照计划规定比例解除限售;反之,若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经审计,公司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840,518,668.6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1,421,195.87元,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为10,618,741.68元,分别相较于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增长率均低于21%;石化科技2025年度净利润415,499.19元,因此公司及子公司石化科技2025年度的业绩考核结果均未达到目标值。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未成就所对应的2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6.2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8.154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共27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62,500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完成2025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5元(含税)。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8.154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调整为18.119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四)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62,5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将于2026年8 月28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3,916,419	-562,500	73,353,91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0,675,248	0	60,675,248
股份合计	134,591,667	-562,500	134,029,167

注:1、上述变动前股本结构情况参考本公告提交日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8月 24日)的公司股本结构情况。

2、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最终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登公司出具的公司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资金来源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尚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办理减资及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2026-029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上午9:00-10: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网络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和说明。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8)。

2026年8月25日公司总经理沈军、独立董事张婷、董事会秘书郭晶、财务负责人孙红梅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提出的问题给予了回答。现将本次说明会提出的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投资者提问:请问贵公司剩余的土地补偿金,今年能到位吗? 另外还想问贵公司近期对经营扭亏为盈有没有哪些改善措施?

公司回复:投资者您好。关于土地补偿金,相关工作正积极推进,具体到位时间尚存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于扭亏为盈的改善措施,公司围绕以下方面实施针对性举措:一是拓宽经营思路,抓实开源节流。推行自主检修与废旧物资循环利用,压减各类服务单价;积极拓耕供热市场,落地新增供热面积;建立内部劳动力共享机制,压降外委成本;组建经营专班优化售电策略,挖掘碳资产金融价值。二是强化精细管理,深化业财融合。跨部门联动管控生产能耗;精准把控入厂煤质检测;专项整治非生产性耗水耗电;规范供用热市场秩序,推进贸易计量综合治理。三是压降期间费用,提升运营效能。试运行管理费用管控细则;积极沟通银行降低贷款利率;合理支配人工成本,严守预算红线。感谢您的关注。

2.投资者提问:麻烦请问公司目前的股东人数?

公司回复:投资者您好,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末股东总数,请您查阅定期报告。非定期报告时点股东人数不属于强制公开披露信息;如您为本公司股东,请将您的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及持股证明发送至公司证券部邮箱,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我们将定向向您反馈相关数据。感谢您的关注。

3.投资者提问:麻烦请问公司未来的分红计划和派息政策?

公司回复:投资者您好。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具备条件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但受当前财务状况制约,公司截至2026年6月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25亿元,不具备分红条件,因此本期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待未来经营状况改善、具备分红条件后,公司将按《章程》规定积极回报股东。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非常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并对广大投资者的理解与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26-024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14:00-15:00通过价值在线(https://www.ir-online.cn/),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惠而浦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现将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总裁梁惠强先生,独立董事王泽莹女士,财务负责人王沙女士,董事会秘书孙亚萍女士共同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公司在下半年度拓展国际市场的具体举措和预期收入如何?

答:投资者您好,外贸团队持续深化与现有核心客户的合作粘性,联动研发、制造两端,同步推进区域性产品需求适配与成本优化,同时有序开展新兴市场潜力评估,审慎探索客户结构多元化的可行路径,努力提升经营质量。感谢您的关注。

2.2026年上半年度贵公司在国内市场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是多少?

答:投资者您好,2026年上半年公司在境内的销售收入为4047.86万元。内销团队将遵循战略指引,坚持公司高端品牌定位策略,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将发展重心聚焦于长三角、珠三角等核心经济区域,积极应对挑战,努力攻克难关。感谢您的关注。

3.2021年格兰仕承诺60个月内解决同业竞争,洗衣机已解决。请问微波炉、冰箱、洗碗机等业务的最终解决方案?

答:投资者您好,上市公司和格兰仕集团的微波炉、冰箱、洗碗机业务在产品结构、定价和客户群体等方面存在明显差异,双方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公司始终秉持合规经营理念,认真贯彻监管政策的各项要求,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坚持稳健经营,为股东创造长期回报。感谢您的关注。

4. 截至目前,公司在招募省代方面的进展情况如何?

答:投资者您好,目前招募计划正在有序推进中,感谢您的关注。

5.当前美国惠而浦短期遭遇了财务困境,应该更需要低成本的产品提振盈利。公司的产品优势在哪里,加上关税后产品仍然具有竞争优势吗?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依托国家级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等核心平台,充分利用全球研发资源,在需求分析、产品企划、方案设计、开发验证等环节与海外优质客户紧密协同。其次,公司持续围绕供应安全与成本管控,推进多元供方体系建设,深挖降本空间。公司始终将全维度风险管控作为经营底线,保障企业长期稳健经营。感谢您的关注。

6.格兰仕控股上市公司已有5年,但上市公司的营业收入相比2017年处于低位,这些年做了哪些工作?

答:投资者您好。2021年控股股东入主后,在清理历史问题和改善利润率等方面取得很大成效,公司经营质量稳步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向好,持续性现金分红等方面,保障了全体股东的长期合法权益。感谢您的关注。

7.格兰仕2021年5月收购惠而浦51%股份后已经实现控股,为何还要在二级市场继续增持股份到接近60%?

答:投资者您好,控股股东广东格兰仕家用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在二级市场增持股份是基于对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信心及对上市公司价值的认可。感谢您的关注。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6-050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定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下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4日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7日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9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有权出席公司本次会议。

(2)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登记的公司H股股东不适用本通知(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有关要求另行发送通知)。

(3)凡有权出席股东会并有权表决的股东,均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为公司股东)作为代理人,代其出席现场会议及投票。各位股东(或其代理人)将享有每股一票的表决权(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机构人员。

8. 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197号甲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产品和接受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产品和接受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产品和接受服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刘义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议案1-6属于关联/关连交易,有关关联股东/作为关连人士的股东及其联系人应回避表决。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本次会议仅选举一名执行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至本次会议审议及批准。以上议案的相关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7月4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拟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通过公司股东会报名系统完成本次会议的登记报名。请于2026年9月10日17:00前通过下方网址或扫描二维码方式登录报名系统,按照提示流程进行操作,在报名系统中完整、准确地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报名所需附件。

(1)股东会报名系统登录网址:https://eseb.cn/1AD4UVrrD2M

(2)股东会报名系统登录二维码:

(二)登记地点

公司资本运营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197号甲)

(三)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事项

1. 联 系 人:郝庆贵、吴迪

联系电话:0536-2297056、0536-2297068

传 真:0536-8197073

邮 编:261061

2.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338;投票简称:潍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时,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结束时间2026年9月14日15:00。

2. 股东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者"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附件二: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股东姓名或单位: 持有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股票:A股股、H股 股,为公司的股东;现委任股东会主持人/ 为本人的代表,代表本人出席2026年9月14日14:50开始在公司会议室举行的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并于该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就下列决议案投票。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产品和接受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产品和接受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调整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关联)公司采购产品和接受服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刘义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授权委托人(签署):

附注:

1. 请填上以您的名义登记与授权委托书有关的股份数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以您名义登记的所有公司股份。适用H股股东的授权委托书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有关要求另行公告。

2. 请正确、清楚填上全名。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使用。

3. 如欲委派股东会主持人以外的人士为代表,请将「股东会主持人」的字删去,并在空格内填上您所拟委派人士的姓名。股东可委托任何人为其代表,受委托代表无须为公司股东。本授权委托书的每项更改,将须由签署人签字认可。

4. 注意:您如欲投票赞成议案,则请在「赞成」栏内加上「√」号;如欲投票反对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加上「√」号;如欲投票弃权议案,则请在「弃权」栏内加上「√」号。

5. 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您或您的正式书面授权人签署。如持有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则其委托书应加盖法人或其他组织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

6. 本授权委托书连同签署人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如有)或经由公证人(机关)签署证明的该授权书或授权文件,最后须于2026年9月10日17:00前送予公司资本运营部。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6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受托方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金额	950万元
产品期限	63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产品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受托方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金额	3,000万元
产品期限	90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产品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受托方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金额	3,000万元
产品期限	50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金额	3,000万元
产品期限	90天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不适用

● 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二、本次委托理财进展情况

2026年6月26日,公司使用95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2026年7月1日,公司使用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及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2026-030)。现上述产品已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0.00	2026/6/29	2026/8/21	1.30	950.00	1.7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6/7/2	2026/8/21	1.47	3,000.00	6.0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6/7/2	2026/8/21	1.30	3,000.00	5.3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6/7/2	2026/8/21	1.95	3,000.00	8.01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将恪守审慎投资原则,严选投资对象,挑选信誉好、运营佳、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由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52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比例减少√(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3.04%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1.71%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5.18%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12.7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_91110000677102505K □ 不适用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110000101159619 9 □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为海纳川,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海纳川,实际控制人仍为北京市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793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上述股本变动事宜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950,515,518股增加至1,620,233,972股,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但持股比例因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被动稀释,同时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669,718,454股。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比例的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19,038,871	23.04	888,757,325	54.8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	2026/8/21	由海北汽模型51%股权、眉坊安通和51%股权、眉坊菜尼临家50%股权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06,390,009	21.71	206,390,009	12.74	被动稀释	2026/8/21	/
合计	425,428,880	44.75	1,095,147,334	67.59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股份总数增加,导致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触及5%整数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要约收购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所披露的《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为海纳川,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海纳川,实际控制人仍为北京市国资委,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6-080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计划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清远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欧派")	10,000万元	17,213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	0元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13,135.00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3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清远欧派的经营发展需求,近日,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了保证平安银行广州分行与清远欧派《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的履行,确保双方一系列债务的按时足额清偿,公司作为保证人向平安银行广州分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等值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1月21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2026年度公司对各级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之间执办理综合授信等业务,拟相互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和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两类公司的预计对外担保额度分别为165.00亿元和35.